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正常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 2024 年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及时作出决议并认真加以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内容
1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 11 项议案
3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对

序号	召开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内容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等 6 项议案
5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湖北中航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子公司内部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重要事项进行监督和发表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运作、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认为：公司依法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履行义务，会议的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能够结合法律法规的变化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及时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并有效施行。

2. 公司的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进行了检查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部门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对董事会编制的四期定期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格式、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4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3. 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持续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监督。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的内控制度、内控体系健全完善，风险评估、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公司的运行质量、管理效率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4.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5.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6.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相关规定，遵循

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发生均为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所需，定价依据客观，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符合市场化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7. 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诚信勤勉，尽职尽责，依法经营，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谋求个人利益的情形，未发现履职违规行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守法，保证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

8. 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规规则，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规范健全，相关人员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未发现有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规范、有效地履行各项职责，在推动构建公司治理体系、创新完善内部监督工作机制方面努力取得新的成效。加强自身学习，不断强化监督职能，将履行国有企业政治责任和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性、合规性的监督，提升对公司总体风

险和关键问题的把握能力。围绕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内控建设，持续加强对内控缺陷整改的督导和对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检查评估，强化对重大风险的问责，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